

2025 年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区教体局的行政规章制度。

2. 配合区、镇人民政府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以及本部门实际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调整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3. 巩固提高“两基”工作成果和整体水平，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辍学，推进普及义务教育。

4. 组织开展本部门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负责对本部门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5. 按照干部和教师的职数、编制和管理权限，负责本部门教师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6. 负责本部门财务和基建管理，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

7. 指导、管理、检查、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7,26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263.1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42,587.71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8.64
五、其他收入	2,6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96.8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863.19	本年支出合计	49,863.19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9,863.19	支 出 总 计	49,863.19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49,863.19	47,263.19	47,263.19					2,600.00					
205			教育支出	42,587.71	39,987.71	39,987.71					2,600.00					
	02		普通教育	42,563.41	39,963.41	39,963.41					2,600.00					
		01	学前教育	780.70	780.70	780.70										
		02	小学教育	41,599.82	38,999.82	38,999.82					2,600.00					
		03	初中教育	162.00	162.00	162.00										
		04	高中教育	16.89	16.89	16.89										
		05	高等教育	4.00	4.00	4.00										
	07		特殊教育	24.30	24.30	24.30										
		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24.30	24.30	2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8.64	5,578.64	5,578.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8.64	5,578.64	5,578.6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9.09	3,719.09	3,719.0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9.55	1,859.55	1,85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6.84	1,696.84	1,696.8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6.84	1,696.84	1,696.84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6.84	1,696.84	1,696.84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49,863.19	42,642.90	7,220.29	
205			教育支出	42,587.71	35,367.42	7,220.29	
	02		普通教育	42,563.41	35,367.42	7,195.99	
		01	学前教育	780.70		780.70	
		02	小学教育	41,599.82	35,367.42	6,232.40	
		03	初中教育	162.00		162.00	
		04	高中教育	16.89		16.89	
		05	高等教育	4.00		4.00	
	07		特殊教育	24.30		24.30	
		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24.30		2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8.64	5,578.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8.64	5,578.6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9.09	3,719.0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9.55	1,85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6.84	1,696.8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6.84	1,696.84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6.84	1,696.8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26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39,987.71	39,987.71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8.64	5,578.64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96.84	1,696.8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7,263.1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7,263.19	47,263.1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7,263.19	支 出 总 计	47,263.19	47,263.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7,263.19	42,642.90	42,207.22	435.68	4,620.29
205			教育支出	39,987.71	35,367.42	34,931.74	435.68	4,620.29
	02		普通教育	39,963.41	35,367.42	34,931.74	435.68	4,595.99
		01	学前教育	780.70				780.70
		02	小学教育	38,999.82	35,367.42	34,931.74	435.68	3,632.40
		03	初中教育	162.00				162.00
		04	高中教育	16.89				16.89
		05	高等教育	4.00				4.00
	07		特殊教育	24.30				24.30
		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24.30				2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8.64	5,578.64	5,578.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8.64	5,578.64	5,578.6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19.09	3,719.09	3,719.0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9.55	1,859.55	1,85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6.84	1,696.84	1,696.8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6.84	1,696.84	1,696.84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6.84	1,696.84	1,696.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2,642.90	42,207.22	435.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1,910.56	41,910.56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24.73	11,324.7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753.77	7,753.77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6.24	916.2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12.09	11,312.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9.09	3,719.0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9.55	1,859.5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6.84	1,696.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45	232.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5.80	3,095.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35.68		435.6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73		371.7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5		63.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66	296.6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6.01	296.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5	0.6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合计						42,642.90	42,642.90	42,642.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1,910.56	41,910.56	41,910.56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24.73	11,324.73	11,324.7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753.77	7,753.77	7,753.77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6.24	916.24	916.2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12.09	11,312.09	11,312.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9.09	3,719.09	3,719.0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9.55	1,859.55	1,859.5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6.84	1,696.84	1,696.8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45	232.45	232.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5.80	3,095.80	3,095.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35.68	435.68	435.6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73	371.73	371.7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5	63.95	63.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66	296.66	296.6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6.01	296.01	296.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0.65	0.65	0.65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7,220.29	4,620.29	4,620.29				2,600.00		
2025 年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1,419.60	1,419.60	1,419.60						
2025 年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及 工会经费	特定目标类	986.40	986.40	986.40						
2025 年班主任费	特定目标类	392.64	392.64	392.64						
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死亡 人员抚恤金丧葬费	特定目标类	760.00	760.00	760.00						
2025 年财政代管资金	特定目标类	2,600.00						2,600.00		
202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残疾儿童）-区级	特定目标类	24.30	24.30	24.30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寄宿生）-区级	特定目标类	7.26	7.26	7.26						
202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中学）-区级	特定目标类	126.90	126.90	126.90						
202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小学）-区级	特定目标类	120.97	120.97	120.97						
2025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 疾学生）	特定目标类	307.66	307.66	307.66						
2025 年保教费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 件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2025 年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捐赠收 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	特定目标类	8.00	8.00	8.00						
2025 年教师体检费	特定目标类	149.28	149.28	149.28						
2025 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区级资 金	特定目标类	5.04	5.04	5.04						
2025 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中央资 金提前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5.00						
2025 年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区级（初中）	特定目标类	35.10	35.10	35.10						
2025 年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区级（小学）	特定目标类	8.25	8.25	8.25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25 高中免学杂费	特定目标类	14.40	14.40	14.40						
2025 高中助学金-区级	特定目标类	2.49	2.49	2.49						
2025 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省资金 提前	特定目标类	25.00	25.00	25.00						
2025 年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和国家 助学贷款代偿-区级资金	特定目标类	4.00	4.00	4.00						
2025 年学前免保教费	特定目标类	18.00	18.00	18.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2025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 49,863.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7,263.19 万元，其他收入 2,60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 49,863.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642.90 万元，项目支出 7,220.29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 年收支预算 49,863.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49.9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49.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144.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减少 1,094.14 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 49.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148.21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3,098.29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教师工资标准提高。二是今年增加了教师体检项目。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00 万元，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435.68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31.34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工会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5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2025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22 个，预算资金 10,320.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220.29 万元。拟对历史遗留人员工资，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及工会费、班主任费等 22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320.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220.29 万元。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0.97		
		其中：财政拨款	120.97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结转义务教育生均经费	≤120.9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12919人
			水电费用占比		≥20%
			用电量		≤30万千瓦/时
			用水量		≤3万吨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次数		≥15次
			维修维护次数		≥15次
		质量指标	水电质量情况		优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缴纳水电费用及时性		及时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前免保教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通过财务工作，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保教费资金	≤1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150人
			准确核算免保教费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幼儿免保教费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免保教费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资格审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高中免学杂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4		
		其中：财政拨款	14.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中免学杂费	≤14.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90人	
			教学设备购置次数	≥2次	
			核算免学杂费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中教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高中助学金-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49		
	其中:财政拨款	2.4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促进学生学习积极性,提高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中助学金资金	≤2.49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90人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高中助学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申请受理及时率	=100%
			高中助学金发放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中教育教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班主任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92.64	
		其中：财政拨款	392.6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班主任费，保障班主任待遇，提升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班主任工资项目经费	≤392.6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846人
			核算班主任费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班主任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班主任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班主任核算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保教费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教费	≤20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3920人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次数	≥10次
			维修维护次数	≥15次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教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区级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	
		其中：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通过财务工作，保障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及时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资金	≤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学生审核数量	≥10人
		质量指标	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国家助学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申请受理及时率	=100%
			国家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寄宿生）-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26	
		其中：财政拨款	7.2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经费	≤7.2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2018人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次数	≥5次
			维修维护次数	≥10次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捐赠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	
		其中：财政拨款	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资产处置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经费	≤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次数	≥6次
			维修维护次数	≥6次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次数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次数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财政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6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 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 提高教学质量, 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代管资金	≤260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23494人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次数	≥50次
			维修维护次数	≥50次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办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教师体检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9.28	
		其中：财政拨款	149.2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及时拨付。通过教师体检，保障教师身体健康，提高教职工身体素质，提升教师工作积极性，促进教育事业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教师体检费	≤149.2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教师体检人数	=3732人
		质量指标	2025年教师体检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2025年及时进行教师体检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整体健康管理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事业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峯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19.6	
		其中：财政拨款	1419.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历史遗留人员工资，保障历史遗留人员待遇，提升历史遗留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经费	≤1419.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数量	≥802人
		质量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历史遗留人员工资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区级（初中）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1	
		其中：财政拨款	35.1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工作，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35.1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数	≥2700人
			准确核算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金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金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资格审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区级（小学）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25		
		其中：财政拨款	8.2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工作，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8.2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补助学生数		≥1000人
			准确核算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金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金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资格审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公办义务教育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7.66		
		其中：财政拨款	307.6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307.6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4313人
			水电费用占比		≥20%
			用电量		≤90万千瓦/时
			用水量		≤8万吨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次数		≥15次
			维修维护次数		≥15次
		质量指标	水电质量情况		优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缴纳水电费用及时性		及时
			教育教学设备及耗材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教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0.97		
		其中：财政拨款	120.97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结转义务教育生均经费	≤120.9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12919人
			水电费用占比		≥20%
			用电量		≤30万千瓦/时
			用水量		≤3万吨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次数		≥15次
			维修维护次数		≥15次
		质量指标	水电质量情况		优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缴纳水电费用及时性		及时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区级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4		
	其中:财政拨款	5.0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发放,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区级资金	≤5.0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42人
			准确核算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幼儿助学金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资格审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死亡人员抚恤金丧葬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60	
	其中: 财政拨款		76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及抚恤金，保障退休教师待遇，促进退休人员为教育做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抚恤金金额	≤76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96人
		质量指标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及抚恤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及抚恤金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及遗属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退休人员为教育做贡献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及遗属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省资金提前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发放，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资金	≤2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308人
			准确核算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幼儿助学金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格审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及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86.4		
	其中:财政拨款	986.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合同制教师工资,保障合同制教师待遇,提升合同制教师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	≤986.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人数	≥171人
			工会活动组织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发放率	=100%
			工会活动效果评估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工会活动按时筹备开展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同制教师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中央资金提前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发放，保障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资金	≤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308人
			准确核算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幼儿助学金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资金核算准确率	=100%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核算及时性	及时
			资格审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前教育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学）-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峄城区教学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6.9		
		其中：财政拨款	126.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经费	≤126.9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10575人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次数	≥15次	
			维修维护次数	≥15次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